

附件

### 临汾市乡宁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14-198	2018/12/ 22	临汾市	乡宁县	枣岭乡	乡宁县扬德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	临汾市乡宁县	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	现场检查时，企业以瓦斯气为燃料，建有4台各1MW燃气机组，建有4套烟气脱硝系统。存在问题：3台燃气机组运行，脱硝系统空压机未运行，尿素罐内无溶液，管线未连接，脱硝设施长期停运。	按环评批复或排污许可证要求安装治污设施，并确保正常使用。	2019/1/30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14-199	2018/12/ 22	临汾市	乡宁县	枣岭乡	山西天润煤化集团德通煤业有限公司	临汾市乡宁县	未安装治污设施	现场检查时，机修车间有焊接设施，未建烟气处理设施，主井皮带转载点未全密闭，未按环评要求建设喷淋设施。	按环评批复或排污许可证要求安装治污设施，并确保正常使用。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，依法立案处罚。	2019/1/30
SX-14-200	2018/12/ 21	临汾市	乡宁县	台头镇	乡宁县台头轿车维修中心店	临汾市乡宁县 G309(荣兰线)	未落实 VOCs 整治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该维修中心店喷漆房 VOCs 治理设施不能启用，场区停放一辆刚喷完漆的车辆。	含 VOCs 物料的生产、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。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，立案处罚。	2019/1/30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14-201	2018/12/21	临汾市	乡宁县	台头镇	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吉县盛平煤业有限公司	临汾市乡宁县 G309(荣兰线)	未按要求严格落实应急预案	现场检查时,企业正在生产。存在问题: 1.场区存在露天焊接现象,无除尘设施,烟尘无组织排放;2.燃气热风锅炉未按照生态环境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要求停运;3.运煤车辆冲洗平台不能运行,煤棚外场区、道路有积尘;4.企业燃煤锅炉变更为 LNG 燃气锅炉,污染源及防治设施发生重大变化,未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中体现。	责令整改,依法查处。	2019/1/15
SX-14-202	2018/12/14	临汾市	乡宁县	昌宁镇	幸福湾东侧拆迁工地	临汾市乡宁县迎旭街 263 号	未按要求严格落实应急预案	当地已启动橙色预警,按照乡宁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要求,建筑拆迁工地全部停工。现场检查时,幸福湾东侧拆迁工地正在施工,且拆迁过程中未采取湿法作业。	责令整改,依法查处。	2019/1/15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14-203	2018/12/ 13	临汾市	乡宁县	尉庄乡	乡宁县远 达石料有 限公司	临汾市乡宁 县	未安装治污 设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停产。存在问题： 破碎和筛分工段未按环评批复要求建 设布袋除尘器，尚未建设密闭大棚。监 控录像显示 12 号晚上破碎机存在生产 情况。	按环评批复或排污许可 证要求安装治污设施，并 确保正常使用。存在违法 生产行为的，依法立案处 罚。	2019/1/30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14-204	2018/12/ 12	临汾市	乡宁县	管头镇	山西永昌源煤气焦化集团有限公司	临汾市乡宁县滨河路	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	现场检查时,企业正在生产。存在问题: 1. 2018年12月6日、7日等多时段颗粒物浓度超过)颗粒物 30mg/m3 的标准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6171-2012); 2. 脱硫塔前风机处烟道有少量烟气泄漏,脱硫塔前烟道设置有旁路,部分焦炉烟气未进行脱硝,直接进入脱硫塔脱硫后外排; 3. 脱硫工段熔硫釜放硫时未密闭,产生的废气未完全接入 VOCs 处理系统,存在废气无组织排放; 4. 部分时段测量的烟气量明显偏低,按照企业回炉煤气量折算产生焦炉烟气量应该在 10 万标立方米以上,在线数据多时段小时均值烟气量在 8 万以下,最低 1.2088 万立方米。现场查阅脱硝中控系统,企业多时段喷氨流量接近为 0,但在线系统测量数据无明显异常,与现场做减少喷氨流量实验的结果差异大(现场实验减少喷氨,烟气中氮氧化物浓度快速上升,且超过临汾市政府要求的标准)。以上两项,在线运维人员承认是在线设备故障不能正常运行的问题。	按环评批复或排污许可证要求安装治污设施,并确保正常使用。	2019/1/30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14-205	2018/12/10	临汾市	乡宁县	昌宁镇	山西省乡宁县热源厂	临汾市乡宁县	超标排污或未执行超低排放标准	现场检查时,该企业正在生产。存在问题:1.企业三台80吨循环流化床锅炉正在运行,检查1号锅炉烟气出口在线,分析仪显示二氧化硫实测值为19.26ppm,氧含量为8.01%,二氧化硫按2.86的折算系数计算已超火电行业特别排放限值(50毫克每立方米)。按照山西省发布的《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14/T 1703-2018)中颗粒物浓度5毫克每立方米的排放限值,其颗粒物也超标。查阅在线历史数据二氧化硫小时均值多时段超50毫克每立方米排放标准;2.查阅2号在线历史数据12月6日至9日,存在二氧化硫和颗粒物小时均值多时段分别超50和20毫克每立方米标准的情况;3.查阅3号在线历史数据12月7日至9日,存在二氧化硫小时均值多时段分别超50毫克每立方米标准的情况;4.燃煤破碎车间未按照环评要求建设除尘设施;5.煤棚出入口未建运煤车辆冲洗平台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,对符合处罚条件的,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九十九条查处超标排污行为,拒不改正的,实施按日连续处罚;对不能立案处罚的,开展监督性监测。	2019/1/30